

厦门国际银行北京分支行户外广告灯箱维保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招字 BWXB2023-032)

项目所在地区：北京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厦门国际银行北京分支行户外广告灯箱维保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招标人为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厦门国际银行北京分支行户外广告灯箱维保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 (001 厦门国际银行北京分支行户外广告灯箱维保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依法成立，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
- (2) 应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
- (3) 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项目的招标 (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股东及出资信息”查询的打印页面)；
- (4) 投标人最近三年没有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黑名单)” (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黑名单) 信息”的打印页面)；
- (5) 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自 2020 年 04 月 01 日至今已完成的同类业绩两项。
- (6)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为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内 (需提供网页截图)；
- (7) 投标人最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 行贿犯罪信息查询结果的网页截图或提供加盖公章的承诺书)；
- (8) 本项目不接受国家法律法规所禁止的投标行为；
-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0) 列入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名单供应商不得参与投标。

(11)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2) 要求中标人为厦门国际银行北京分支行全部户外广告灯箱(含1家分行、14家支行)在维保合同期限内投保公众责任险,保额不低于100万元,受益人为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维保合同及投保期限内北京分支行全部户外广告灯箱发生的任何意外问题及因户外广告设备质量缺陷造成人身伤害的由投标人承担,并就上述内容出具承诺书。;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04月28日09时30分到2023年05月04日16时00分

获取方式:1)日期:2023年04月28日至2023年05月04日。2)时间:上午9:30-11:30、下午13:30-16:00。3)地点:北京市丰台区丰北路32号院8幢二层。4)标书售价:200元人民币现金,售后不退。5)购买标书时应出具如下资料:法人委托授权书原件(须加盖公章、法人章或法人签字);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须加盖公章);投标人营业执照复印件(须加盖公章);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存款信息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5月19日15时30分

递交方式:北京市丰台区丰北路32号院8幢二层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05月19日15时30分

开标地点:北京市丰台区丰北路32号院8幢二层会议室

七、其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规定,北京北卫旭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委托,就其厦门国际银行北京分支行户外广告灯箱维保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报名参加投标。

1、招标编号:招字 BWXB2023-032

2、招标内容:厦门国际银行北京分支行户外广告灯箱维保,包含1家分行、14家支行。

3、服务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4、质量标准:合格。

5、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依法成立,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



- (2) 应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
- (3) 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项目的招标(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股东及出资信息”查询的打印页面);
- (4) 投标人最近三年没有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的打印页面);
- (5) 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自2020年04月01日至今已完成同类业绩两项。
- (6)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内(需提供网页截图);
- (7) 投标人最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行贿犯罪信息查询结果的网页截图或提供加盖公章的承诺书);
- (8) 本项目不接受国家法律法规所禁止的投标行为;
-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10) 列入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名单供应商不得参与投标。
- (11)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12) 要求中标人为厦门国际银行北京分支行全部户外广告灯箱(含1家分行、14家支行)在维保合同期限内投保公众责任险,保额不低于100万元,受益人为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维保合同及投保期限内北京分支行全部户外广告灯箱发生的任何意外问题及因户外广告设备质量缺陷造成人身伤害的由投标人承担,并就上述内容出具承诺书。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5号中商大厦
联 系 人: 王先生
电 话: 010-68533333-201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 北京北卫旭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丰台北路 32 号院 8 幢二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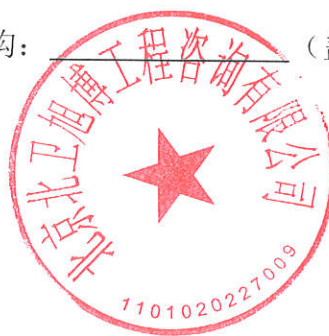
联 系 人：李金凤

电 话：010-63319160-859

电子邮件：wjh123999@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李金凤（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1101020227009